

#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第 553 次主管會議 會議紀錄

一、時間：112 年 5 月 11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二、地點：N211 會議室

三、主席：局長陳淑慧

紀錄：張詩珮

四、出席人員：

副局長薛秋火 主任秘書蕭君杰 專門委員沈永華 專門委員江春慧 行銷科長王大同 發展科長洪梅雲 產業科長闕玉玲 旅遊科長朱品澤 出版科長鄒佳穎 行政科長葉煥輝 視資室主任彭議霆 電臺臺長胡紹謙 秘書室主任謝佩君 會計室主任林佳樺 股長李宗岳 秘書楊佳穎(請假) 秘書吳至鈞 秘書潘逸凡 秘書呂文述 研究員任立美(請假)

五、指裁示事項：

- (一) 本市與日本愛媛縣松山市明年是雙方簽署友好城市協議10周年，後續是否因市長人事更迭而須重新簽訂，因係屬府級高度議題，請發展科詢問秘書處並列出應辦事項於下週主管會議報告。
- (二) 請各業務科1年至少辦理2次與業務相關觀光業者座談，例如城旅科邀國旅業者，發展科邀海外旅遊業者，產業科邀旅宿業者，出版科邀媒體記者。
- (三) 請發展科針對穆斯林旅遊及 LGBTQ 族群海外行銷，提出具體方案執行。
- (四) 請出版科洽長榮及華航有關機上雜誌合作。
- (五) 產業科應要瞭解及隨時掌握旅館業者現況及房價，並請產業科去瞭解如麥當勞、摩斯漢堡、7-11、全家提供回教餐飲可行性。
- (六) 2024 台北燈節請發展科先構思如何達到文化傳承、創新、公益性，並確認及進行姊妹及友好城市的邀請。
- (七) 跨年活動請行銷科與信義商圈確認延長營業時間的狀況。
- (八) 城旅科應瞭解坊間一日遊費用情形，以評估本局相關業務費用合理性(如市政建設參觀及長青樂活遊的單價是否符合市場行情)。
- (九) 全區觀光地圖依出版科規劃盡快辦理，生態美食手冊不用加印，應規劃出版穆斯林及彩虹手冊，台北小旅行手冊及分區摺頁都要做，出版品要有電子版跟台北旅遊網結合，另旅服中心應要主動詢問並放置手冊。
- (十) 針對台北智慧觀光系統請視資室依專案報告規劃辦理，並將遊覽車即時

停車資訊納入，請利用 google map 既有資源。

- (十一) 人潮警示燈號當時因疫情而做，現已鬆綁口罩令，回歸正常生活，應於適當時間公布走入歷史。
- (十二) 請各科室檢視及盤點業務因單一事件(如疫情)而開始，因事件結束而停止的業務，如防疫旅館等，請於下週主管會議報告。
- (十三) 5月26日臺北市議會第14屆第1次定期大會教委會審決算，請行政科針對電影節本週備妥說帖並陳核，下週安排拜會教委會召集人、副召集人及議員進行說明溝通。
- (十四) 主秘會報宣導事項請研考專員整理一頁資訊提供各科室參閱並配合辦理。
- (十五) 市政總質詢期間核稿留守，請副局長和主秘輪，2位專委輪，2位局本部長官核閱模擬題，並請各科室股長以上寫擬答以提高效率。
- (十六) 請城旅科與行政科於5月底針對旅遊服務中心及導覽牌e化作專案報告。
- (十七) 觀光活動補助及MICE補助，應考量吸引外地客、區分國際級地方級、異業結盟、淡旺季等，請發展科檢討現有機制及提出修正方案，本案應有工作行事曆，不可因人事更迭而影響進度，並於7月提出具體方案。
- (十八) 針對旅館涉及毒品及正俗專案不只是發新聞稿，應要重視整體形象展現維護治安零容忍的決心。
- (十九) 本局自媒體、現在玩台北 App，請提升流量，增加粉絲數及互動率，標案內應要要求廠商優化內容、廣告投放，並請行銷科及視資室於8、9月跟局長報告明年度經營規劃，另市府 line 官方帳號各科室同仁皆應要知道本府宣傳內容。
- (二十) 請秘書室提出以金檔獎為目標的工作計畫。

六、散會:上午 11 時